

广告宣传服务合同

甲方：西安市技工学校

乙方：陕西宸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甲方与乙方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专业化宣传推广服务事宜，经友好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信守。

一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全流程进行监督，若乙方服务未达到双方约定标准，甲方有权提出整改要求；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，甲方可按合同约定终止合作。

2. 甲方应及时、准确提供广告宣传所需的素材（如学校简介、师资资料、校园环境图等）及符合省、市监管要求的合规文件，确保素材真实性与合法性。

3. 甲方需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、金额及方式，向乙方支付服务款项，保障乙方服务正常开展。

二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1. 网络融媒体宣传服务：运营网站、社交媒体账号（如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抖音等），制定阶段性宣传策略，发布新闻稿、校园动态及宣传内容，提升甲方网络曝光度与品牌形象。

2. 短视频制作与网络效应宣传服务：

① 结合甲方特色（如专业课程、校园活动、就业成果等），

策划并制作优质短视频，内容需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发布；

②联动教育领域专业人士，通过直播介绍、课程体验、校园访谈等形式，借助专业人士知名度扩大宣传覆盖面，精准触达学生及家长群体。

3. 网络精准搜索曝光服务：通过搜索引擎优化（SEO）、关键词投放等方式，优化甲方在百度等搜索引擎的信息展示，提高甲方相关内容的搜索排名，方便学生及家长快速获取甲方信息。

4. 宣传业务技术指导服务：合同期内为甲方提供宣传技术指导与业务培训，内容包括百度搜索优化、百度地图标注、短视频制作技巧、网页运营等；配备不少于2名专业指导老师，确保甲方工作人员能熟练掌握相关技能，助力甲方自主宣传能力提升。

5. 口碑评价管理服务：安排不少于1名专职人员，全平台监控甲方口碑评价（如大众点评、知乎、家长社群等），及时收集学生、家长及相关方的意见与反馈，积极回应正面评价、妥善处理负面信息，维护甲方良好品牌形象。

6. 线下宣传与招生辅助服务：

①组织并承办中招咨询会，明确咨询会的时间、地点、参与流程，为学生及家长提供招生政策解读、专业咨询等服务；

②开展“进校进班宣传”活动，提前与目标中学沟通确定宣传时间、方式及参与人员，精准传递甲方招生信息；

③在招生关键节点（如志愿填报前、录取后），通过电话回

访、线下家访等方式，收集家长与学生反馈，协助甲方拓展招生渠道。

7. 服务反馈与优化：合作期内，定时向甲方提交服务报告，内容包括宣传内容明细、曝光数据（如短视频播放量、账号粉丝增长数、搜索排名变化等）、口碑反馈总结；甲方可根据报告提出下季度工作整改意见，乙方需结合意见调整服务方案。

三、合同履行期限

本合同自 2025 年 10 月 14 日起生效，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终止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1.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税务规定的正式发票；
2. 甲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，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：贰拾玖万元整（¥290000.00）；

五、其他条款

1. 本合同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（或合同专用章）之日起生效；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3.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

学
工
院

有限公司

153306

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4. 乙方不得泄露在服务过程中获取的甲方商业秘密（如招生数据、未公开的教学计划等），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仍持续有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西安市技工学校

法定代表人：  李金兵

日期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宸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  刘双辉

日期： 2025 年 10 月 14 日